

万荣县自然资源局

2023-1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

万自然资告[2023]6号

经万荣县人民政府批准，万荣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宗标准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如下表：

| 编号 | 面积 (平方米) | 用途 及年 限 | 位置 | 规划指标要求 | | | | 起始价 (万元) | 保证金 (万元) | 加价 幅度 (万元 /宗/ 次)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| | | 建筑 容积 率 | 建筑 限高 (米) | 建筑 密度 | 绿地 率 | | | |
| 2023-13 | 16000 | 工业 用地 50 | 皇甫化 工园区 | \geq 1.0 | | \geq 30% | \leq 20% | 288.80 | 288.80 | 3 |

“标准地”各项控制指标为：

- 1、投资强度指标：亩均投资 \geq 200万元；
- 2、容积率 \geq 1.0；
- 3、税收强度指标：亩均税收 \geq 5万元；
- 4、能耗指标：单位工业总产值能耗 \leq 5.34吨标准煤/万元；
- 5、环境指标：
 - (1) 单位工业增加值COD排放量(KG/万元) \leq 0.106；
 - (2) 氮氧化物排放量(KG/万立方米天然气) \leq 18.71；
 - (3) 单位工业增加值SO₂排放量(KG/万元) \leq 0.127；
 - (4) 单位工业增加值氨氮排放量(KG/万元) \leq 0.0106；

- (5) 危险废物处理率达到 100%;
- (6)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%;
- (7) 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%。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，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，均可申请参加。竞买人存在下列违法、违规、违约行为的，禁止参加本次土地竞买活动。

- 1、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；
- 2、不按出让合同或划拨决定书的约定及时缴纳土地价款的；
- 3、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两年以上的；
- 4、规划部门批准的容积率调整后没有办理补缴手续的；
- 5、有不良信用记录的。

三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，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，到万荣县自然资源局三楼开发利用股（地点）获取挂牌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，到万荣县自然资源局三楼开发利用股（地点）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3 日 15 时。

经审查，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，具备申请条件的，我局将在 2023 年 12 月 23 日 15 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万荣县自然资源局二楼会议室；挂牌时间为：2023 年 12 月 15 日 9 时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

15 时。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

(一) 出让的宗地按照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的要求建设；

(二) 本次挂牌不受理口头、邮寄、电话或传真等方式竞买；

(三) 本次挂牌出让成交价款不包括耕地开垦费、契税、印花税，竞得人需到相关部门另行缴纳；

(四)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，如出让土地为现状出让，地上建筑物及其它设施由土地竞得人按评估价格支付。

八、竞买保证金的交纳

竞买人需按出让文件要求按时交纳，详情见土地出让文件。

开户名：万荣县自然资源局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荣支行

账 号：0511039109026206316

行 号：102181503918

注：交纳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_____万荣县自然资源局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13994977787_____

联系人：_____薛朝辉_____

万荣县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11 月 24 日